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增持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利华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33.7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34.02%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____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利华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70500706345756D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维远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70522MA3EN4A13E ☐ 不适用
东营益安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70522MA3QQA4R1K ☐ 不适用
徐云亭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李玉生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魏玉东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郭建国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张吉奎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索树城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赵宝民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王海峰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李秀民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袁崇敬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薄立安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陈国玉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张尧宗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王守业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陈敏华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郭兆年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二、 股东增持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收到利华益集团通知,2026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9 日期间，利华益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78.268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累计增持金额 2075.5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利华益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股份数从本次增持前的 18533.7000 万股增加至 18711.9686 万股，持股比例从 33.70%增加至 34.02%，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利华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00	0.00	178.2686	0.32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6/10/29-2026/11/9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借款 ☐ 其他：____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维远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873.7000	19.77	10873.7000	19.77	/	/	/
东营益安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60.0000	2.47	1360.0000	2.47	/	/	/
徐云亭	1050.0000	1.91	1050.0000	1.91	/	/	/
李玉生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魏玉东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郭建国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张吉奎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索树城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赵宝民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王海峰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李秀民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袁崇敬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薄立安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陈国玉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张尧宗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王守业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陈敏华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郭兆年	350.0000	0.64	350.0000	0.64	/	/	/
合计	18533.7000	33.70	18711.9686	34.02	--	--	--

三、 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实施增持计划。

（三）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9 日